

聶石樵文集

第三卷

唐代文學史

中華書局

聶石樵文集

第三卷

唐代文學史

中華書局

自序

《先秦兩漢魏晉南北朝文學史》出版之後，關心的朋友們問我，是否還繼續寫下去，我曾表示，只要精力還行，便繼續往下寫。那部文學史是一九九六年完稿的，到現在數年過去了，慘淡經營，又寫完了唐代部分。這部書稿在指導思想、編寫原則、體例諸方面，與前一部完全一致，不需要更多的說明。應當贅述者，我撰寫文學史與專門從事文學評論者撰寫文學史不同，文學評論家撰寫文學史，對文學史現象偏重在綜合論述，不多作具體分析。我則由於長期教學工作形成之習慣，多着眼於學生的接受能力和效果，對作家、作品及文學史之史實、現象，重視從具體分析出發，再加以綜合論述，得出恰當的評價，使學生在具有感性知識的基礎上，達到理性之認識，以免形成概念化傾向，影響學生對知識之牢固掌握。其間自然滲透有自己的治學經驗和心路歷程。

書稿完成之後，已年逾古稀。流光易逝，回首往事，少年鄙鈍，於世事都不通曉，及長負笈游學於京師，家貧不足以自給，恒於假期同學皆游樂或回家省親之時，自己則為學校圖書館鈔寫目錄卡片，以求豁免一學期之學費，困厄淒苦之狀難以言表。畢業之後，得執教於高等學校，低薪薄俸，生活仍極清貧，然所教授者為古代文學，乃生平志向所在，因此有條件和機會探求經傳史記百家之說，沈潛乎訓義，反復乎句讀，究研乎事理，而奮發乎文章，數十年如一日，未曾廢輟，以迄於今。已出版之著作若干種，皆在此情況下寫成者。如今年邁力衰，《唐代文學史》之後，是否再有續作？

杜甫有云：“古來存老馬，不必取長途。”(《江漢》)老馬識途，但已無長途奔馳之力了。每念及此，悵然若有所失，憂傷感慨，深愧平生之志！謹向關心我的同志、朋友和讀者表示感謝，並披露自己之心跡。

聶石樵

二〇〇二年陽春三月

目 錄

自序	1
第一章 唐代文學之社會環境	1
第一節 經濟之恢復與發展	1
第二節 擴邊戰爭與東西文化交流	4
第三節 科舉制度之影響	6
第四節 宗教與哲學	8
第二章 詩歌	13
第一節 初唐時期	16
一、初唐四傑	18
二、沈佺期與宋之間	23
三、陳子昂與張九齡	28
第二節 盛唐時期	34
一、王維、孟浩然及其流派	35
二、岑參、高適及其流派	52
三、李白	71
四、杜甫	102
第三節 中唐時期	138
一、韓愈、孟郊、賈島及其流派	138
二、白居易、元稹及其流派	157

第四節 晚唐時期	199
一、李商隱、杜牧及其流派	200
二、皮日休、陸龜蒙及其流派	241
第三章 賦	261
第一節 初唐時期	262
一、王績、魏徵	263
二、初唐四傑	266
三、劉允濟、韋承慶、徐彥伯、劉知幾	273
第二節 盛唐時期	279
一、張說、蘇頌、張九齡、李邕	280
二、蕭穎士、李華、元結	287
三、王維、李白、杜甫、錢起等	294
第三節 中唐時期	306
一、韓愈、李翱、皇甫湜等	307
二、柳宗元、劉禹錫、呂溫等	316
三、白居易、元稹、李程、王起等	328
第四節 晚唐時期	337
一、杜牧、李商隱	337
二、李德裕、盧肇、李庾	341
三、皮日休、陸龜蒙、羅隱	349
四、王棨、黃滔、徐寅、周鍼	357
第四章 駢文	367
第一節 初唐時期	368
一、魏徵、溫大雅	368
二、初唐四傑	371
三、劉知幾	377

第二節 盛唐時期	381
一、張說、蘇頌	381
二、王維	385
第三節 中唐時期	388
一、陸贊	388
二、柳宗元	392
第四節 晚唐時期	397
一、令狐楚	397
二、李商隱、溫庭筠	399
第五章 散文	407
第一節 初唐時期	407
一、傅奕、呂才	408
二、陳子昂	411
第二節 盛唐時期	415
一、蕭穎士、李華	415
二、元結	422
三、獨孤及、梁肅	430
第三節 中唐時期	439
一、韓愈	439
二、平易派古文家李翱	458
三、艱澀派古文家樊宗師、皇甫湜	461
四、柳宗元	465
五、劉禹錫、呂溫	482
六、白居易、元稹	488
第四節 晚唐時期	494
一、杜牧、孫樵	495

二、皮日休、陸龜蒙、羅隱	504
第六章 傳奇	515
第一節 傳奇之形成	515
第二節 初盛唐時期	518
一、《古鏡記》	518
二、《補江總白猿傳》	523
第三節 中唐時期	526
一、《枕中記》、《南柯太守傳》	526
二、《離魂記》、《柳毅傳》、《鶯鶯傳》	530
三、《李娃傳》、《霍小玉傳》	541
第四節 晚唐時期	549
一、《虬髯客傳》	549
二、《紅綫傳》	552
第七章 詞	557
第一節 詞之起源	557
一、音樂	557
二、文體	561
三、敦煌曲詞	564
第二節 中晚唐時期	567
一、張志和、劉禹錫、白居易、皇甫松	567
二、溫庭筠	572
附：五代時期	574
一、花間詞人韋莊等	576
二、南唐詞人李煜等	582
新版後記	593

第一章 唐代文學之社會環境

中國歷史上唐與漢是兩個同樣強大的朝代，其形成過程也幾乎相同。古時經過戰國分亂之後，便有秦朝之產生，秦朝之出現，使當時社會取得暫時的穩定，然後便是漢朝建國，政治上形成空前統一之局面。這一統一局面，反映到文學上就是總結了前期之文學成就，而開出後代各種文學流派來。與此相同，六朝時期經過相當長期擾攘之後，便產生了隋朝，使社會政治稍趨穩定，強大的唐朝出現了，也是一個政治上大一統之局面，這一統一形勢，反映到文學上，便集魏晉以來文學創作之大成，而開出後來文學之各宗派來。所以，漢與唐在社會發展史上或在文學發展史上，都具有同樣重要意義。

唐代是我國歷史上極其顯赫之王朝，疆域極為遼闊，其屬地東起朝鮮，西達天山南北路及中亞細亞，北起內外蒙古，南至印度支那及南海諸國，並設立六都護府以統轄之；同時經略西南各國，交通日本，聲威播及世界。與這種國威相適應，文學也勃興起來，呈現出百花爭艷之局面。其原因分別敘述如下：

第一節 經濟之恢復與發展

一個時代文化之昌盛與繁榮，與經濟有密切關係。杜佑《通典》以《食貨》為首云：

教化之本，在乎足衣食。

又《食貨》類以《田制》爲首云：

詳今日之宜，酌晉隋故事，版圖可增其倍，徵繕自減其半，賦既均一，人知稅輕，免流離之患，益農桑之業，安人濟用，莫過於斯矣。

這是杜佑一段重要史論，我們即根據此段史論，來論述唐代經濟發展之狀況。

唐朝建立之初，爲了恢復隋末戰亂所造成之經濟破產、社會彫敝，以鞏固其政權，便大力爭取農民回到土地上來，推行北魏以來之均田制，即按丁分田，把農民束縛在土地上，並實行租庸調法，即受田男丁每年應繳納一定分額之租（穀物）、調（布帛絲麻）和服一定時期之徭役（庸），並規定天災年月減租之法和免役課之條例。這些措施一方面限制了大地主兼併土地，另一方面刺激了農民的生產積極性，對社會經濟之發展產生了很大的推動作用。據《元次山集》卷七《問進士》第三條云：

開元、天寶之中，耕者益力，四海之內，高山絕壑，耒耜亦滿，人家糧儲，皆及數歲。太倉委積，陳腐不可校量。

又唐人鄭綮《開天傳信記》云：

河清海晏，物殷俗阜……左右藏庫，財物山積，不可勝較。四方豐稔，百姓殷富。管戶一千餘萬，米一斗三、四文。丁壯之人，不識兵器。路不拾遺，行者不囊糧。

又杜甫《憶昔》詩其二云：

憶昔開元全盛日，小邑猶藏萬家室。稻米流脂粟米白，公私倉廩俱豐實。九州道路無豺虎，遠行不勞吉日出。齊紝魯縞車班班，男耕女桑不相失。……

皆說明經過勞動人民之創造，天下物質財富之豐富。

隨着經濟之恢復與發展，階級矛盾也尖銳化了。均田制對土地買賣之限制益形鬆弛，官僚豪強、富商大賈為了滿足自己窮奢極慾的生活慾望，競相侵奪土地，《通典》卷二《食貨典·田制》下記載：

開元之季，天寶以來，法令弛壞，兼併之弊，有逾於漢成、哀之間。

大批農民喪失土地，流離失所，《唐書》卷一百三十四《宇文融傳》記載：“人多去本籍，浮食閭里。”官府再無田授給農民，均田制自然地破壞了。與均田制破壞相應，莊園制發展起來。千百萬農民喪失土地，淪為莊園主的佃戶和僱工，成為莊園主之“私屬”，向莊園主繳納地租，受莊園主之殘酷剥削。但與均田制以租、庸、調三者並重，並用強制手段將農業與手工業結合起來不同，莊園制則以租穀為主，這便使手工業與農業開始分離，因而導致商品經濟得到發展。又均田制雖規定服徭役有一定期限，實際上士兵經常是久戍邊疆，老死不歸，剝奪了農民全部的勞動時間。莊園主亦迫使莊戶服役，卻極少令其當兵，深怕其脫離農業勞動，影響自己對農民的剝削收入。因此，莊園制之生產關係，對促進社會生產之發展，比均田制更具有積極作用。

與莊園制之土地占有關係相適應，便改租、庸、調為兩稅法。即改稅口稅戶為稅貲財，按貧富分九等徵稅，以實物折納錢幣分春夏兩季輸納。這種稅法實行之初，給豪強地主一定之打擊，使社會矛盾得以緩和。其後由於官吏任意折價，商人乘機操縱，以致物貴錢貴，農民負擔更加沉重，社會危機愈益加深，階級矛盾日趨尖銳，《陸宣公奏議》卷十二《均節賦稅恤百姓第六論兼併之家私斂重於

公稅》云：

今制度弛紊，疆理隳壞，恣人相吞，無復畔限。富者兼地數萬畝，貧者無容足之居。依託強豪，以爲私屬；貸其種食，貲其田廬，終年服勞，無日休息；罄輸所假，常患不充。有田之家，坐食租稅。貧富懸絕，乃至於斯。

農民極端痛苦，必然奮起反抗。有唐一代農民之反抗、鬥爭此起彼伏，不斷發生，打擊了封建地主勢力。封建地主階級既占有大量土地，他們內部爲爭奪土地也產生了尖銳的矛盾，展開了激烈的鬥爭。這種矛盾和鬥爭發展到中唐以後，便釀成藩鎮與宦官、朋黨之間錯綜複雜之劇烈衝突。農民的苦難更加深了。唐朝末葉，更形成嚴重之社會危機。

唐代文學便是在此物質基礎和社會條件下形成、發展、演變的，社會現實爲其提供了豐富的表現內容，不同的文學體裁則真實地表現了這一歷史時期不同階段的面貌。

第二節 擴邊戰爭與東西文化交流

唐朝建國之後，隨着經濟之恢復與發展，政權之鞏固，自太宗至玄宗一百多年間發動無數次擴邊戰爭，先後征服了突厥、吐谷渾、高昌、龜茲、吐蕃、焉耆等，並分別設都護府以統轄之，打開了通往西方之要道。其遠征軍並深入西亞，和大食（阿拉伯）、波斯（伊朗）接觸。這些戰爭，對促進東西方文化交流起了重要作用，如高昌人即學習漢人之《毛詩》、《論語》，並“歷代子史，集學官、弟子，以相教授。雖習讀之，而皆爲詩”。（《通典》卷一百九十一《邊防典·車師》附《高昌》）他們學習漢人之典籍文化，用詩歌進行表達。當時

唐人詩歌流傳至西陲者極其普遍。李白生於楚河旁之碎葉城，習當地之漢文化，少年隨父來內地，才能寫出好作品來。尤其是通往西亞和歐洲的絲綢之路，將內地生產之綾、羅、錦、絹等絲織品輸送到西域，並轉入歐洲。天寶十年（七五一），安西節度高仙芝以三萬兵逾葱嶺出擊大食，於怛羅斯城戰敗後，被俘士兵中有許多技能之人，從此中原文化也傳到中亞和西方諸國。由於唐朝國力之強大，與印度也發展了文化和商業交流。唐時稱印度為天竺。貞觀二年（六二八），玄奘西行赴天竺取經，回國後於長安慈恩寺從事翻譯。這是中印文化關係史上一件大事，同時也輸入了印度和西方之雜技、音樂和舞蹈，如《舊唐書》卷二十九《音樂志二》記載：

大抵散樂雜獻多幻術，幻術皆出西域，天竺尤甚。

又《唐書》卷二十二《禮樂志一二》記載：

睿宗時，婆羅門國獻人，倒行以足舞。

唐朝十部樂中之安國樂、康國樂，即來源於此兩國之樂舞。曹國之曹保及其子善才、孫綱，皆擅彈琵琶，白居易詩《聽曹剛（即綱）琵琶兼示重蓮》云：

撥撥絃絃意不同，胡啼番語兩玲瓏。誰能截得曹剛手，插向重蓮衣袖中？

即贊美其彈琵琶技巧之卓絕。曹氏一家在唐代皆以擅彈琵琶蜚聲藝林。又米嘉榮乃西域米國人，擅歌曲，其子米和亦當時之歌舞能手。太和初，教坊有善弄婆羅門，即作霓裳羽衣舞之米禾稼和米萬槌，他們也應是自米國來內地者。

音樂與舞蹈是相輔流行的，樂曲多數即舞曲。武則天時，長安風行潑寒胡戲，《舊唐書》卷九十七《張說傳》記載：

自則天末年，季冬，爲潑寒胡戲。……裸體跳足……揮水投泥。

此舞應來源於天竺和康國，經龜茲傳入長安，唐時又稱蘇莫遮。又樂舞撥頭，亦由西域傳入內地者。此外，胡旋、胡騰、柘枝皆由西域傳來。開元間，康國、史國、米國俱曾獻胡旋女子，白居易即有詩《胡旋女》，詠其舞姿。胡騰舞與此同類，李端有詩《胡騰兒》，詠其舞態。柘枝舞，舞女着窄袖羅衫，故作嬌媚，白居易有《柘枝詞》描繪之。可見開元、天寶間，西域樂舞在內地風行聲勢之大。元稹詩《法曲》有云：

女爲胡婦學胡妝，伎進胡音務胡樂。……胡音胡騎與胡妝，五十年來競紛泊。

即具體描述了其在當時流行之盛況。

唐代之對外戰爭，使其領土得到極大之擴展，成爲當時世界上最大的統一帝國。其高度發展的經濟和文化，影響、流傳到周邊諸國以至歐洲，同時其他國家之物產和文化，尤其是西域和印度之文化也輸入我國，作爲一種新養料注入唐文化之中。這種東西文化之互相傳播與注入，必然引起我中華民族與之心理之交流與激蕩，促成唐代新文學之勃興。

第三節 科舉制度之影響

科舉制度之實施，是唐代統治者籠絡一般地主階級士子文人之一項策略，唐太宗“嘗私幸端門，見新進士綴行而出，喜曰：‘天下英雄，入吾彀中矣。’”（《唐摭言》卷一）即是生動的說明。同時隨着經濟之發展，一般地主階級士子文人也要求參與政權，以打破門

閥貴族壟斷政治之局面。適應這兩種要求，唐統治者沿襲並發展了隋朝所實行之科舉制度。《通典》卷十五《選舉典》三《歷代制》下云：“大唐貢士之法，多循隋制。”但唐時科舉比隋更完備，其出路分三種，《唐書》卷四十四《選舉志》上云：

唐制，取士之科……有三，由學館者曰“生徒”，由州縣者曰“鄉貢”，皆升於有司而進退之。……其天子自詔者曰“制舉”，所以待非常之才焉。

其中“生徒”和“制舉”，當時很少，唯“鄉貢”是士子最大之出路。因為“鄉貢”不出自學校，而是在家自學，學業有成，向州縣求舉。經考試及格，再由州貢到尚書省，受吏部考試。唐時科舉所設科目很多，常制凡八科，即秀才、明經、進士、明法、明字、明算、道舉、童子，其中以進士、明經兩科最為士子們趨向，其後明經亦漸不為人所重，而進士獨矜貴。至於明字、道舉諸科，乃徒具虛名，偶一行之而已。武則天特重進士科，並創殿試，設武科。王定保《唐摭言》卷一《散序進士》記載當時進士矜貴之情況如：

進士科始於隋大業中，盛於貞觀、永徽之際，縉紳雖位極人臣，不由進士者，終不為美，以至歲貢，常不減八九百人。其推重謂之“白衣公卿”，又曰“一品白衫”。其艱難謂之“三十老明經，五十少進士”。

進士科考試詩賦和務策。進士及第如此榮耀，文人士子趨之若鶩，其對促進詩賦、策論之興盛與繁榮是可以想見的了。

進士科考試詩賦，入試詩賦則以變化無窮之“聲”為標準，主司即據“聲”以裁奪。《唐書》卷四十四《選舉志》上云：

及其後世，俗益媿薄，上下交疑，因以謂按其聲病，可以為

有司之責。

即謂詩賦既成，聲韻運用不當，便不能錄取。此外，唐時科舉，還有與後世不同者，即可以由著名人士推薦延舉，李白、韓愈即其時之薦舉大家。此法立意未嘗不善，推行之，卻愈行愈濫，王定保《唐摭言》即記載當時士人這方面一些醜惡行徑。自唐中葉始，科場競爭日趨劇烈，士子文人為應進士試，一方面苦讀《文選》，一方面精究聲韻。李德裕非科舉出身，最惡進士，謂天寶末以進士求仕者，皆勉強隨計，一舉登第，家中即不再置《文選》，可見進士之學問並非全好。至於精究聲韻之結果，也產生過細之弊病，《文鏡秘府論·調聲篇》云：

至如有輕重者，有輕中重，重中輕……且莊字全輕，霜字輕中重，瘡字重中輕，牀字全重，如清字全輕，青字全濁。

杜甫詩有云“晚節漸於詩律細”（《遣悶戲呈路十九曹長》），可見唐人已將全副精力集中於聲律之探求了，其對詩賦創作影響至深。

儘管唐代實行科舉制度產生某些弊病，但從總體上看，通過這一制度，廣泛地選拔了人才，使廣大中下層地主階級文人士子參與了政治與文化活動，他們來源於中下層社會，比較了解社會民情，因此能創作出反映民間疾苦和社會離亂之詩篇來，能撰寫出抒發對時政不滿、批評時政之文章來，並一改六朝以來流傳之鉛華靡曼之文風，呈現出清新、醇厚之唐文學新風格。所以，科舉制度對唐代文學之形成，產生了積極的影響。

第四節 宗教與哲學

唐時疆域擴大，交通發達，各類宗教如伊斯蘭教、摩尼教、景

教、祆教都先後傳入中國，但對當時人民之思想情感、精神世界和文化藝術影響最大、最深者為佛教和道教。

佛教初傳入中國，並無派別之分，其後在發展過程中分為十三宗，唐時流行八宗。其中重要者為天台宗、法相宗、華嚴宗、禪宗等。佛經既大量傳入，譯經工作便十分重要，玄奘專門從事佛經翻譯，他精通漢文與梵文，兼有直譯與意譯之優點，譯成經論一千三百三十五卷。唐太宗為之作《大唐三藏聖教序》，唐高宗為之作《大唐三藏聖教序記》以宣揚之。大量佛經之譯成，對佛教之傳佈起了很大作用。

唐朝統治者為了統治之需要，大力宣揚佛教，太宗、高宗之外，武后大造佛像，中宗崇飾寺、觀，肅宗、代宗在宮內設道場，憲宗命中使杜英奇至鳳翔法門寺迎佛骨，其他如敬宗、宣宗莫不篤信佛法，懿宗時再迎佛骨。在最高統治者宣揚下，貴族官僚、文人士子亦皆佞佛，如元載、杜鴻漸、王維、王頌等都是虔誠之佛教徒。佛教傳入中國，逐漸增添了中國色彩，並終於形成中國化的佛教，禪宗可為代表。禪宗起初向玄學轉化，然後向儒學轉化，形成適合中國士大夫口味之佛教。禪宗興起，其他宗派基本上消滅了。

佛教以講論因果報應為宗旨，但其中也有一些新的成分，為中國文化所吸取，對中國人民之思想、精神生活、文學藝術之影響極其深遠，如大詩人王維、大古文家柳宗元等之創作成就，皆得益於其佛學修養。唐代變文亦由講論佛法演變而來。唐代之佛窟藝術，如敦煌千佛洞、洛陽龍門之佛塑、壁畫等，皆我國珍貴之藝術創造。

道教是我國傳統的宗教，與外來的佛教相對抗。它講道士神仙之術，追尊黃帝老子為教主。唐高祖李淵尊崇道教，因為老子李耳與自己同姓，便依託附會，自稱是老子之後，並立老子廟。高宗